



2020年9月18日 星期五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38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7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峽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185万股海汽集团股票,时间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18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9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

2、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截至2020年6月30日14,698.77万元及后期利息收入,约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1.51%),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保荐机构与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同时终止。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发表的《关于海峡股份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及《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公告》刊登于2020年9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南海港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新海港一期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截至2020年6月30日11,425.01万元及后期利息收入,约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2.89%),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保荐机构与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同时终止。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发表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及《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公告》刊登于2020年9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39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会议于2020年9月1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由监事会主席王1,185万股海汽集团股票,根据证券市场行情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1,185万股海汽集团股票(占海汽集团总股本比例3.75%)。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二、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情况

2011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600.85万元受让海南海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持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5%股权。2016年,海汽集团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股比例调整为3.75%,持股数量为1,185万股。

公司持有海汽集团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海汽集团股份的情形。

三、减持海汽集团股份计划

(一)减持股份来源:海汽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二)减持股份数量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40

海南海峡航空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空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事项概述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产的使用效率以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海汽集团股份。公司将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的议案》之日起18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证券市场行情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1,185万股海汽集团股票(占海汽集团总股本比例3.75%)。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二、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情况

2011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600.85万元受让海南海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持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5%股权。2016年,海汽集团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股比例调整为3.75%,持股数量为1,185万股。

公司持有海汽集团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海汽集团股份的情形。

三、减持海汽集团股份计划

(一)减持股份来源:海汽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二)减持股份数量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博股份”)股东罗京友持有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本次质押后,公司股东罗京友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7.5%,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

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接到公司股东罗京友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罗京友	否	1,500,000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20-9-15		浙江轻工实业有限公司	37.5%	1.875%	为个人投资理财担保
合计		1,500,000						37.5%	1.875%	

股票代码:002870 股票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情况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前期已披露的诉讼及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香山股份”)于2020年8月8日、2020年9月2日、2020年9月1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关于累计诉讼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关于累计诉讼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前期已披露的诉讼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1	香山股份	深圳大宇衡器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1,412.30	一审已判决,支持原告全部诉请。

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减持海汽集团股票1,185万股。若减持期间海汽集团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三)减持原因:为提高公司整体资产的使用效率以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减持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8个月内。

(五)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减持海汽集团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证券市场行情择机减持海汽集团股份,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存量资产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本次交易获利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最终投资收益的具体金额及相关财务数据受实施时的市场环境影响,目前尚无法测算。

五、减持投资实施程序与信息披露

公司将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减持股份规定,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8个月内,分多批次减持海汽集团股票。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海汽集团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海汽集团股份总数的2%。公司每批次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向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海汽集团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方式、时点、数量、价格及减持计划能否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41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拟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截至2020年6月30日14,698.77万元及后期利息收入,约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1.51%),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的影响,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实际金额合计数为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97号文核准,海峡股份于2009年12月7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9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3.60元,募集资金总额132,7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7,658.40万元,超募募集资金净额分为44,558.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09年12月10日到位,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95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23,708.40万元,业经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104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已经公司2008年1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08年1月23日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2010年1月13日,海峡股份与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0年1月13日,海峡股份与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两个专项银行账户,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存款账户为:26505455511;267505455588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存款账户为:220102122920055619;2201021214200001993。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公开承诺首发募集资金直接投资建设的2个项目

1、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项目

2008年1月8日,海峡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含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40,500万元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2012年3艘客滚船(船名:信海19、宝岛16、海峡一号)先后完工交付运营,项目实际投资26,979.47万元,节余13520.53万元。

2、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2号”客滚船项目

海峡股份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23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批准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用于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2号”轮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2,600万元。2011年4月,海峽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改造“椰城2”轮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新建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北海航线。原项目实际已投资373.82万元,剩余募集资金2226.18万元。

(二)变更部分承诺募投项目

1、“新建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项目

2011年4月,海峡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改造“椰城2”轮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2”轮项目,变更为新建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北海航线。2012年4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2年4月27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北海航线新造船船投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新建客滚船项目使用原改造“椰城2号”客滚船承诺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2226.18万元,资金缺口1,217.82万元使用超募资金。2014年底该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目前该船舶(船名:长乐公主轮)已投入西沙航线运营,结算单及质保金已支付,项目实际投资21,992.5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226.18万元,超募资金19766.40万元)。

(三)超募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項目

1、新造海口至海安航线1艘客滚船项目

2012年3月6日,海峡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建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安航线运输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8,933万元投资该造船项目。2012年9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造海安航线客滚船追加投资的议案》,董事会批准追加海安航线客滚船投资由原来的8,933万元追加至15,972万元,资金仍来源于超募资金,该船舶(船名:五指山轮)已全部完工结算投入运营,项目实际投资10,849.21万元。

2、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项目

2012年12月21日,海峡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3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输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45,000万元新建3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营。三艘船(船名:椰香岭轮、尖峰轮、铜鼓岭轮)已于2015年全部完工结算投入运营,项目实际投资33,499.25万元。

3、购买“德银海”轮经营西沙旅游航线项目

2015年3月2日海峽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3月18日海峽股份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购买“德银海”轮》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途径,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0-42

海南海峡航空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 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空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新海港一期重组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事项概述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产的使用效率以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海汽集团股份。公司将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减持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的议案》之日起18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证券市场行情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1,185万股海汽集团股票(占海汽集团总股本比例3.75%)。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二、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情况

2011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600.85万元受让海南海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持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5%股权。2016年,海汽集团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股比例调整为3.75%,持股数量为1,185万股。

公司持有海汽集团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海汽集团股份的情形。

三、减持海汽集团股份计划

(一)减持股份来源:海汽集团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二)减持股份数量

海南海峡航空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高智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9,696股(均为IPO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张文斌先生自2020年9月9日至9月12日期间,合计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9,9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姓名 张东文 职务 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数量(股) 399,696 持股比例 0.18% IPO前取得:399,6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0-024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许利群女士的辞职申请,许利群女士因符合法定退休条件,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许利群女士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于许利群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许利群女士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导致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出现空缺。为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保证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学军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李学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李学军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9月17日

股票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5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高智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9,696股(均为IPO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张文斌先生自2020年9月9日至9月12日期间,合计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9,9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4%。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姓名 张东文 职务 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数量(股) 399,696 持股比例 0.18% IPO前取得:399,6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用于投标购买“德银海”轮,并对该轮进行适应性改造,投入西沙旅游航线运营。海峡股份一份元中,“德银海”轮,并计划投资五千万元改造该船。原计划对“德银海”轮进行改造升级后投入西沙旅游航线运营,“德银海”轮后改名为“海丝公主”轮,现命名为“棋子湾”轮,然而由于受“东方之星轮倾覆”和“天津港大爆炸”事件的影响,改造项目在向船舶申报检验时受到相关政策的限制,船舶升级及接受检验申请。为提高船队的使用效率,避免船舶资产闲置,海峡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棋子湾”轮变更为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棋子湾”轮项目总投资12,850万元,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投资12,437.17万元。

(四)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其他项目

1、更新2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营项目

2013年8月15日,海峡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项目”完成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3,520.53万元用于“更新2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营的项目”。该项目2艘船舶(船名:白石岭轮、黎母岭轮)已全部完工结算投入运营,项目实际投资11,125.34万元。

(五)前期募集资金置换及超募资金的其他使用

1、经海峽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425.62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名称: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于2010年3月11日出具了《关于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10]第112号)。

2、经海峽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5,487.5万元用于归还部分未到期银行贷款。

3、经海峽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并控股泉州中远金运海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在泉州中远金运海运有限公司以长期股权投资2,005.31万元。

综上所述,首次募集资金净额127,658.40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37,279.19万元,置换前期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金额3,425.62万元,超募资金投入项目金额76,552.03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5,487.5万元,超募资金对外投资2,005.31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08.75万元,加上银行存款和利息收入11,792.69万元,减去银行手续费支出2.67万元,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为14,698.77万元。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6500545511	募集资金专户	20,685,344.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6750545588	募集资金专户	9,834,581.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20102122920055619	募集资金专户	4,467,770.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201021214200001993	募集资金专户	112,000,000.00
合计			146,987,695.76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如下:

1、超募资金、超募资金净额分别为44,558.40万元。

2、实施“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3艘客滚船”项目中的2艘客滚船“信海19号”、“宝岛16号”及1艘豪华快轮“海峡一号”出现募集资金节余款为13,520.53万元(其中信海19号节余金额为4,421.88万元、“宝岛16号”节余金额为4,397.94万元,海峡一号节余金额为4,700.71元),主要是海峡股份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用募集资金27,500万元和13,000万元分别投资建造客滚船2艘、豪华快轮1艘,由于造船业的下滑等因素导致船舶建造时价格走低有利于船东,而使建造客滚船“信海19号”、“宝岛16号”及豪华快轮“海峡一号”工程项目出现募集资金节余。

3、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进行合理的理财规划,使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产生了一部分利息收益。

六、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

海峡股份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了公司资产的高效运营,增加了公司的经济效益。现将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含银行利息)14,698.7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公司经营生产经营活动。

本次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公司承诺在在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未来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专项用途实施完毕后,海峡股份将注销存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海峡股份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专项意见

(一)